

家庭和社区护理支持服务患者权利法案

作为患者、家庭成员、替代决策者或护理人员，您有权期望每位家庭和社区护理支持服务员工、董事会成员和合同医疗服务提供者须尊重并提升您的权利，具体如下：

1. 使您受到尊重的对待，免于遭受身体、性、精神、情感、言语和经济方面的虐待。
2. 尊重您的尊严和隐私，并促进您的自主性和对决策的参与。
3. 认可您的个性，照顾并响应您的需求和偏好，包括基于族裔、精神、语言、家庭和文化因素的偏好。
4. 依照《人权法》或《加拿大权利和自由宪章》，不受歧视地获得家庭和社区护理服务。
5. 作为第一民族、梅蒂人或因纽特人患者，有权以文化安全的方式接受家庭和社区护理服务。
6. 以您方便的形式收到有关您的家庭和社区护理服务的清晰信息。
7. 参与对您需求的评估和重新评估，以及制定和修订您的护理计划。
8. 指定一名人员陪同您进行评估，并参与您的护理计划的制定、评估和修订。
9. 在协调您的服务方面获取协助。
10. 同意或撤销任何家庭和社区护理服务的许可。
11. 就您所获得的服务以及影响您利益的政策提出您的顾虑或改变建议，而不必担心被干扰、胁迫、歧视或报复。
12. 了解影响提供家庭和社区护理服务的法律、规则和政策，包括本《患者权利法案》，并以书面形式了解如何就您收到的服务提出投诉的程序。